

贺州市教育局

贺教办〔2019〕24号

关于做好北京师范大学黄姚基础教育实验学校（贺州市黄姚高级中学）招生工作的紧急通知

各县（区）教育和科学技术局，市直各初中学校：

6月27日，贺州市人民政府、黄姚古镇旅游文化产业区管委会分别与北京师范大学教育集团共同签署了《贺州市人民政府、北京师范大学教育培训中心教育合作框架协议》《黄姚古镇旅游文化产业区管委会、北京师范大学教育培训中心教育资源服务协议》，标志着贺州市正式引进北京师范大学优质基础教育资源、师资团队及教学体系，按照北京师范大学基础教育标准体系，创办北京师范大学黄姚基础教育实验学校（贺州市黄姚高级中学）。

北京师范大学黄姚基础教育实验学校（贺州市黄姚高级中学）是贺州市教育局直属的民办公助优质高中学校，定于今年9月正式开学，面向全区全市自主招生，主要招收贺州市优秀初中毕业生，首期计划招收高一年级学生600人。为做好北京师范大学黄姚基础教育实验学校（贺州市黄姚高级中学）招生办学工作，各县（区）各初中学校要充分利用校会、班会、微信、QQ等各种宣传媒介多渠道全方位将北京师范大学黄姚基

基础教育实验学校（贺州市黄姚高级中学）的招生信息推送给全体九年级学生和学生家长，广泛动员优秀初中毕业生报读。同时，各县（区）各初中学校需指定一名联络员，将本县（区）本校九年级学生填写的贺州市黄姚高级中学自主招生报名表进行汇总，于2019年7月5日前将汇总情况报送到各县（区）教科局，各县（区）教科局将本辖区初中学校上报的招生报名表汇总整理后于7月6日报送到市教育局基础教育科。市直各初中学校的报名表和汇总表按规定时间直接报送市教育局基础教育科。

未尽事宜，请与市教育局基础教育科联系，联系人：李钦，联系电话：5139536、18778420308，电子邮箱：hzsjjk@163.com。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贺州市教育局办公室

2019年7月2日印发